

如有錯誤請盡快提出，教務處如謹會
協助修正

115.08.03

新竹市立香山高級中學115學年度第1學期 複習考 考程表

次別	日期	星期	班級	考試科目						
				第1節 8:00-8:50	第2節 9:10-10:00	第3節 10:10-11:00	第4節 11:10-12:00	第5節 13:00-13:50	第6節 14:00-14:50	第7節 15:00-15:50
高二	115 09 07	一	普科(理組)	數學		國語文		英語文		自然
			普科(文組)	數學		國語文		英語文		社會
			資處科	數學		國語文	商業概論	英文	會計學	數位科技概論
			美工科	數學		國語文		英文		基本設計實習
			體育班	數學		國語文		英文		社會

次別	日期	星期	班級	考試科目						
				第1節 8:00-8:50	第2節 9:10-10:00	第3節 10:10-11:00	第4節 11:10-12:00	第5節 13:00-13:50	第6節 14:00-14:50	第7節 15:00-15:50
高三	115 09 07	一	普科(理組)	E2模擬考						
			普科(文組)							
			資處科	數學	會計	國語文	商業概論	英文	經濟學	數位科技應用
			美工科	數學	設計圖法	國語文	彩繪技法	英文		設計史
			體育班	正常上課						

一、每節考試學生均不得提前於考試結束前離開試場，敬請注意。

二、採隨堂監考方式，監考教師為該節任課老師，請於上課鐘響前至試務中心(教務處)領取考卷。

三、考試結束後請監考教師將試卷收回、清點收齊，於試卷袋上填寫缺考座號並簽名後交回試務中心。

四、若為考試時間跨節之科目，請當節監考教師延後5分鐘離開，次節監考教師提前5分鐘到班。

五、高中第一節考試開始時間為8:00-8:50，請師生注意時間。

六、請學生注意：（一）答案卡使用2B鉛筆作答，答案卷使用黑色墨水的筆書寫。（二）每張答案卡、答案卷皆應完整書寫考生 班級、座號、姓名。

七、請學生亦須遵守本校定期考查暨補考考試規則。